

达标创建“再回头” 遏制隐患“不松手”

呼和浩特讯 8月12日起,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防火监督业务骨干、消防领域专家组成专家组,对全市26家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达标创建工作开展为期10日的督导检查。

专家组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检查、召

开反馈会的形式,详细了解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和消防档案建设情况,重点对各单位内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运行状况、电气线路设置、微型消防站建设等情况进行检查。针对发现的安全隐患,专

家组与大型商业综合体单位领导和消防负责人及时沟通,研究制定整改方案,确保火灾隐患及时排除,帮助解决消防疑难问题,切实为单位提供优质便捷的消防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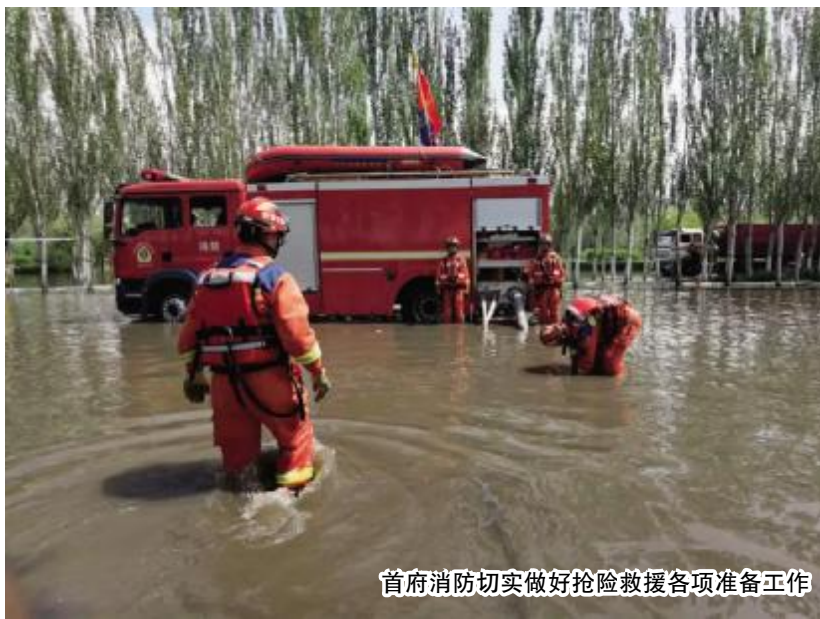
此次专家组“把脉问诊”式的指导服务,为大型商业综合体单位提供了消防

技术服务支持,解决了各单位运行中遇到的消防安全问题,全面提升了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同时消防监督员的业务素质也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为今后更加细致规范地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目前,督导检查仍在进行中。(范芳)

暴雨中人车被困 消防员紧急营救

呼和浩特讯 8月14日凌晨1时左右,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119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纬四路齐鲁制药厂北门有群众被困车内,情况紧急,指挥中心立即调派裕隆路消防救援站赶往现场。消防员到达现场后发现,事发地点积水最深处接近1米,两辆车上5人被困。消防员立即利用冲锋舟前往营救,10分钟后到达被困车辆附近,随后将被困人员运送至安全地带。

另据了解,在暴雨来临前,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提前组织谋划,切实做好防汛抗洪、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保证队伍的防汛抗洪救灾处置能力,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进行。8月13日22时至14日6时,呼和浩特消防救援部门共接到因暴雨导致城市内涝车辆人员被困警情7起,出动消防车7辆,消防救援人员49名,解救被困人员6人。(隆雪)



首府消防切实做好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

首府2022年 蓝焰尖兵杯夏训 实战化比武开赛在即

呼和浩特讯 8月19日,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召开“喜迎二十大,北疆守平安”2022年蓝焰尖兵杯夏训实战化比武竞赛协调会。

会上宣读了比武竞赛通知,对比武竞赛的赛程安排、考核内容、计分方式、评判通则、人员分工、工作要求等方面进行了强调。与会人员围绕比武竞赛工作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交流,提出了意见建议,并现场研究协商,全力确保比武竞赛高位推进、高效落实。

会议指出,为组织保障好此次夏训比武竞赛,全体人员要充分认清比武竞赛的重要性,把思想统一到支队党委的决策部署上。各组要提前入手,克服困难、想细想全,充分做好竞赛服务和保障工作,激发队伍的荣誉感和战斗力,切实将严肃的组织纪律、严密的工作作风展示出来,展现一场精彩纷呈的视觉盛宴;各工作组要按照方案,深入细致研究,对人员、时间、场地、内容、器材等重点环节做到心中有数,高效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要完善比武细节,进行裁判培训,明确得分要点,保证公正裁决。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按照时间节点,齐心协力完成好各项保障工作;要将“安全至上”的理念融入到比武竞赛的每一处细节中,指导各单位加强比武竞赛的安全评估和预防措施,提前做好准备,确保比武全程安全顺利;宣传报道人员要及时搜集赛场内外影像、视频资料,加强与各类媒体沟通协调,全力以赴做好宣传工作。(朱婉婉)

联合开展党日活动 共话应急救援发展

呼和浩特讯 日前,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一站党支部与天骄航空有限公司党委联合开展了主题党日联合活动。

活动中,天骄航空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周雪松首先代表天骄航空向全市消防救援人员表达了崇高的敬意,感谢他们在危难关头不顾个人安危,冲锋在前,舍己救人的无私精神,并希望通过此次联建党

日活动优势互补、共建共享,不断提升双方党建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

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政治部主任洪峰陪同天骄航空公司人员现场观摩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展示,特勤一站消防员为大家展示了液压扩张器夹乒乓球、原地着灭火防护服、穿越火海等操法技能,并讲解示范了灭火器的使用办法。消防员详细讲解了逃生体

验动作要领、疏散指示标志及逃生注意事项等内容,指导参观人员体验消防逃生模拟帐篷中的疏散逃生过程。

下一步,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一站将继续与天骄航空有限公司在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消防宣传、社会服务等领域进一步深化合作,协同发展,共同推进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事业高质量发展。(魏琳)

呼和浩特市防火委办公室关于开展高层建筑火灾风险自查自纠的通告

国务院安委会决定从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在全国组织开展为期一年的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呼和浩特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于近期印发了《呼和浩特市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根据通知有关要求,现就高层建筑火灾风险自查自纠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自查自纠范围和主体

此次治理的重点对象为可能发生群死群伤火灾的4类高层建筑,包括:全市2000年底前建成的老旧高层商住混合体(高度大于24米)、老旧高层住宅(高度大于27米;含首层或首层及二层设置建筑面积不大于300平方米的小型营业用房的高层住宅)及既有超高层建筑(高度大于100米)、高层公共建筑(高度大于24米),自查自纠的主体是高层建筑的管理使用单位、物业服务企业。

自查自纠时限要求

2022年11月30日前完成自查自纠。

自查自纠重点

各单位对照下列风险情形开展自查自纠,并整改自查发现的问题。

共性突出风险

- 同一建筑两个及以上业主、使用人的,未委托物业服务企业或未明确统一管理,对共有部分的消防安全实行统一管理;承包、租赁或者委托经营的,未明确各方消防安全责任。
- 未在高层建筑醒目位置悬挂消防安全责任人、楼长姓名及其职责公示牌。
- 未按规定依托社区网格员、物业人员、管理使用单位人员、志愿者等力量,建立微型消防站队伍或专职、志愿消防队。
- 违规进行电焊、气焊等明火作业;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燃气管线、燃气用具的敷设、安装等不符合相关安全技术标准;电动自行车或其蓄电池违规在建筑内停放或充电。
- 建筑外墙违规采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
- 屋面、地下室等区域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搭建临时用房;违规设置群租房。
- 竖向管井和电缆桥架未按要求进行防火封堵。
-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楼梯、安全

出口、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

9.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等被擅自拆除或者损坏停用。

10.防火间距不符合要求;未按规定设置外墙救援口;违规设置铁栏杆及广告牌。

11.未按照标准设置防火分隔设施或防火分隔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2000年底前建成的老旧高层商住混合体、老旧高层住宅突出风险

1.无物业服务企业、无管理单位,消防安全无人管理。

2.公共区域电气线路绝缘老化、私拉乱接现象严重。

3.住宅部分与非住宅部分防火分隔措施不到位,共用疏散楼梯。

4.室内(外)消火栓无水或水压不足。

超高层建筑、高层公共建筑突出风险

1.电缆井内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

2.违规储存、经营、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

3.违规使用聚氨酯、聚苯乙烯等易

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

4.避难层(间)被占用或擅自改变用途。

5.分区消防供水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6.高层建筑内私自改造装修,影响建筑整体安全。

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物业服务企业要边检查边整改,科学制定检查整改方案,落实整改经费、措施、责任和时限,及时整改自查发现的问题。自查能力不足的,可邀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检查。针对能够当场改正的一般问题隐患,要立即整改;针对整改难度较大的问题隐患,要制定隐患整改计划,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并强化整改期间的安全防范措施。要健全落实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按要求开展消防检查巡查,加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和检测,加强消防通道、竖向井道和火电油气(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加强应急力量建设,不断提升高层建筑消防自救能力。

其他高层建筑的管理使用单位和物业服务企业可以参照本通告开展火灾风险自查自纠。

(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供稿)